

審核 2010-11 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DEVB(PL)122

問題編號

2370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82 屋宇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- (a) 請列出下述的使用外判服務(包括：物業管理、保安、清潔、電訊科技、統計等.....【建築外判除外】)的情況：

	2010-11 年度	2009-10 年度	2008-09 年度	2007-08 年度
外判服務合約的宗數	()	()	()	()
外判服務合約的總金額	()	()	()	()
外判服務合約的聘用總員工人數	()	()	()	()
外判服務合約職位為公務員取代的人數	()	()	()	()

()括號為每年的增減幅度

- (b) 展望未來三個年度(即 2010-11 至 2012-13 年度)，有多少份外判服務合約中的職位，可改由政府長期聘用員工取代？

提問人： 王國興議員

答覆：

- (a) 屋宇署使用外判服務的詳情如下：

	2009-10 年度	2008-09 年度	2007-08 年度
外判服務合約的宗數 ^{註1}	3 (0%)	3 (0%)	3
外判服務合約的總金額 (百萬元)	3.250 (-17.5%)	3.940 (+13.1%)	3.483
外判服務合約聘用員工 的總人數	18	18	10 ^{註2}
外判服務合約職位人員 為公務員取代的人數	0	0	0

^{註1} 該3份合約分別屬於保安服務、清潔服務，以及有關工程系統和設備的保養維修服務。

^{註2} 2007-08年度外判服務合約聘用的員工總人數，並不包括清潔服務合約聘用的員工人數，這是由於有關合約內沒有註明員工人數。

^{註3} 括號內的數字為相對上年的增減幅度。

於 2010-11 年度，上述 3 份合約會維持有效，而清潔服務合約將於 2010 年 5 月期滿。該 3 份合約的總金額為 330.2 萬元，涉及 18 名員工。屋宇署將就 2010 年 5 月以後的清潔服務進行招標。

(b) 目前，屋宇署未有計劃聘用常額人員，以取代使用外判服務。

簽署： _____
姓名： 區載佳
職銜： 屋宇署署長
日期： 19.3.2010